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Elif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

根據一般授權
完成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德林證券
DL SECURITIES

謹此提述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之配售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之第一份補充協議、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之第二份補充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之第三份補充協議所修訂及補充)(每份協議統稱「**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進行配售事項。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條件已悉數達成，而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為落實完成之日。配售代理成功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3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74,160,000股配售股份。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緊隨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為7,638,480港元，而經扣除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本公司可能承擔之所有相關開支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300,000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補充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擬動用4,380,000港元）以及發展本集團之業務（擬動用2,920,000港元）。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74,16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緊接完成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93%；及(ii)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85%。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i)緊接完成前；及(ii)緊隨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2)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2)
主要股東				
劉秋華女士	71,763,400	10.58	71,763,400	9.53
董事				
張曉彬先生	19,130,298	2.82	19,130,298	2.54
高峰先生 (附註1)	50,351,506	7.42	50,351,506	6.69
趙瑞強先生	5,654,200	0.83	5,654,200	0.75
鄭永強先生	408,200	0.06	408,200	0.05
林全智先生	436,200	0.06	436,200	0.06
黃海權先生	436,200	0.06	436,200	0.06
林家禮博士	200,000	0.03	200,000	0.03
其他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57,189,200	8.43	57,189,200	7.60
公眾人士				
承配人	—	—	74,160,000	9.85
其他公眾股東	472,959,508	69.72	472,959,508	62.84
總計：	<u>678,528,712</u>	<u>100.00</u>	<u>752,688,712</u>	<u>100.00</u>

附註：

1. 高峰先生實益擁有ACE Channe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擁有17,800,000股由ACE Channel Limited實益擁有之股份之權益。
2. 百分比經四捨五入處理，故可能有偏差。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曉彬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曉彬先生、高峰先生及趙瑞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永強先生、林全智先生、黃海權先生及林家禮博士。